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簡豐鈴

電話：(03)3322101\*7574

電子信箱：1001852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園區內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人字第10500771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公立中小學校導師及特殊教育職務加給表（核定本）」1份，並自106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5年9月26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501016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行政院105年9月1日院授人給字第1050052477號函說明二略以：「本案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導師職務加給，係配合推動十二年國民教育導師職責加重事由進行調整，調整後與國民中小學導師職務加給數額一致。」併敘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本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

2016-10-04  
10:08:25  
電  
交

EE 人事 105/10/04 13:45



1050006092

無附件